

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文件

豫建消技〔2024〕28号

关于做好全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 规范化建设 2024 年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工作谋划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郑州航空港区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：

为推进全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规范化建设，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制定印发了《关于推进全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豫建消技〔2023〕34号），明确提出2024年以“体制机制建设”为重点全面推进规范化建设，2025年以“业务效能提升”为重点巩固规范化建设成效。为做好年度工作总结和明年工作谋划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全面总结 2024 年度规范化建设成效

依据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，结合单位建设工作实际，全面总结 2024 年度工作，重点围绕办公场地、装备器材、人员配备、建章立制等方面开展自评，评估建设成效，查找短板不足，为筹划下步工作提供方向和依据。在自评总结的同时，指导辖区内消防技术机构开展好年度工作总结，并结合日常工作推荐 1 至 2 个县级局属消防技术机构规范化建设先进单位，没有或者达不到先进要求的可不报。

二、科学谋划 2025 年度规范化建设工作

按照指导意见中明确的工作目标要求，结合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专项治理、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、重大课题论证调研等年度重点工作，谋划本单位本区域 2025 年度规范化建设工作。要结合工作实际谋划开展业务培训、研讨交流、知识竞赛、技能考核等活动，提升技术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。筹划工作要做到内容具体、措施得当、便于落实，既着眼未来谋长远建设，又立足当下提工作能力。

三、研究提出合理化意见建议

结合新年度工作谋划和实际需求，就全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建设、消防审验业务能力提升、“十五五”规划中消防技术服务职能建设等方面，向省消防技术中心提出谋全局、管长远的意见建议，省消防技术中心收集整理后组织研究论证，结合新年度工作筹划和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推进落实。

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规范化建设已纳入厅年度重点工作，定期汇报工作成效和下一步打算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组织人员认真开展工作总结，并于12月6日前将总结报告（含工作筹划、意见建议）、推荐单位先进事迹材料和规范化建设实施以来制定的制度性文件（PDF格式）报省消防技术中心。省消防技术中心将依据各地总结上报情况，结合平时工作开展情况，适时对全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机构规范化建设情况予以通报。

联系人：鲁德宇 张明明

电 话：0371-66069706

邮 箱：hnsxfzx@126.com



